

## 對中共發動「三反」運動的考察\*

◎ 劉德軍

1951年12月至1952年10月，中共針對幹部隊伍發動了一場反對貪污、浪費和官僚主義的運動，史稱「三反」運動。總體而言，目前學界對這一運動的研究尚不夠深入，對中共發動「三反」運動的由來更缺乏細緻的梳理。<sup>1</sup>筆者通過對中央文獻和原始檔案的分析，發現有兩條線索，一條是以建國以來幹部中日趨嚴重的貪污腐敗和官僚主義現象為線索，雖然中共對此極為重視和謹慎，也通過法制和整風的方式處理了一大批幹部，但無奈於對解決問題卻無多大幫助，且有愈演愈烈之勢；另一條線是「增產節約運動」的發動，但與中共所發動的歷次運動不同，「增產節約運動」遲遲不能發動起來，東北局高崗的報告中認為，原因是由於各級幹部中存在的貪污、浪費和官僚主義。本來這是兩條互不交叉的線，但由於高崗的報告將幹部的貪污腐化和官僚主義與「增產節約運動」聯繫起來，觸動了中共中央和毛澤東對此事久為敏感的神經，於是，發動一場「三反」運動既可以解決幹部的貪污腐化問題，又可以促進「增產節約運動」的發動，畢其功於一役，何樂而不為之！當然，在此期間，中央和毛澤東對此事的認識過程也是變動起伏的。

### 一 「我們決不當李自成」

隨著革命的勝利，中共也由農村回到城市，但同時也面臨著兩大問題：首先是有許多幹部被勝利沖昏了頭腦，像過去的農民戰爭一樣，開始嚴重腐化，過份講究生活享受，吃喝玩樂，並「改組」婚姻，棄糟糠之妻於不顧。其次是有許多幹部變得非常驕傲，不惟不知道自己必須團結，更不知道要團結黨外人士，尤其是國民政府的留用人員。<sup>2</sup>毛澤東熟讀歷史，自然很清楚地知道這正是李自成和洪秀全進入大城市後終歸失敗的主要原因。

早在抗日戰爭末期，為了紀念明朝末年李自成領導的農民起義軍進入北京推翻明王朝三百周年，郭沫若寫了一篇著名文章〈甲申三百年祭〉，文中說明1644年李自成的農民起義軍進入北京以後，它的一些首領因為勝利而驕傲起來，生活腐化，進行宗派鬥爭，以致這次起義在1645年陷於失敗。<sup>3</sup>這篇文章先在重慶《新華日報》發表，後來在延安《解放日報》轉載，並且在各解放區印成單印本。1944年4月12日，毛澤東在為高級幹部作〈學習和時局〉報告中指出，我黨歷史上有過幾次大的驕傲，「全黨同志對於這幾次驕傲，幾次錯誤，都要引為鑒戒。近日我們印了郭沫若論李自成的文章，也是叫同志們引為鑒戒，不要重犯勝利時驕傲的錯誤。」<sup>4</sup>

1949年3月，全國革命勝利在即，毛澤東撫今追昔，對此記憶猶新。他在中共七屆二中全會上諄諄告誡全黨，「因為勝利，黨內的驕傲情緒，以功臣自居的情緒，停頓起來不求進步的情緒，貪污享樂不願再過艱苦生活的情緒，可能生長」，「可能有這樣一些共產黨人，他們是不會被拿槍的敵人征服過的，他們在這些敵人面前不愧英雄的稱號；但是經不起人們用糖衣裹著

的炮彈的攻擊，他們在糖彈面前要打敗仗。」<sup>5</sup>因此，「務必使同志們繼續保持謙虛、謹慎、不驕、不躁的作風，務必使同志們繼續地保持艱苦奮鬥的作風。」<sup>6</sup>其宗旨也正是防止在勝利之際，廣大幹部忘記謙虛謹慎的行為準則，以致公私不分而迅速走向腐化墮落。

1949年3月23日，中共中央由河北西柏坡遷往北平時，毛澤東興致勃勃地說：「今天是進京的日子，不睡覺也高興啊。今天是進京『趕考』嘛。進京『趕考』去，精神不好怎麼行呀？」周恩來也笑著說：「我們應當都能考試及格，不要退回來。」毛澤東說：「退回來就失敗了。我們決不當李自成，我們都希望考個好成績。」<sup>7</sup>

可見，隨著中共革命的逐步勝利，中共中央和毛澤東開始思考如何防止幹部的貪污腐化、功臣自居的情況出現，如何避免受歷史週期率支配的問題。雖然中共和毛澤東對此事極為重視和謹慎，但建國以來的事實卻不令人感到樂觀。我們可以從以下幾個案件中切實感受到這一點。

1950年春，中共北京市委對幹部貪污腐化和違犯政策的情形作了一次檢查。檢查結果是，自1949年3月入城以來，違法亂紀、貪污腐化的幹部計182人。182個違犯法紀的幹部中，貪污腐化者88人，其中單獨貪污24人，集體貪污6人，敲詐性貪污1人；生活腐化者57人；販毒、吸毒者4人；其他違犯政策、紀律者90人。按職業區分，182人中公安部門73人，財經部門34人，政府部門27人，其他部門48人。<sup>8</sup>

在綏遠省（1954年3月撤銷綏遠省建制，原綏遠省轄區統一由內蒙古自治區人民政府領導），全省1951年上半年處理貪污瀆職案件412起，被盜竊貪污損失的國家財產36.43億元，另有327件貪污瀆職案的經濟損失尚未計入。已結案的249件，判死刑者3人，判徒刑者175人。貪污犯以財經、企業部門為多。新幹部和留用幹部佔貪污瀆職犯的98%。托克縣正副縣長為首集體貪污總值折合小米約16萬斤。<sup>9</sup>

華東局各省市的貪污現象同樣十分嚴重。據不完全統計，1951年1月至11月間，華東各地各級法院所處理的貪污案件共有8,000多件。在此期間，僅華東局司法機關和監察委員會所直接處理的貪污案即有179件，在案貪污犯615人，合計貪污金額288億元。華東人民監察委員會1950年6月至1951年11月間所處理的貪污案件中，因個人貪污而造成的國家財產的損失即達人民幣1,242億元。<sup>10</sup>

東北是解放較早的地區，但建國初期的貪污現象也十分嚴重。1951年3月6日，東北局紀委向東北局報告關於處理幹部貪污的問題。報告中說，根據東北人民政府財政部統計，該部2,318人的貪污案材料和紀委處理的30件貪污案，以及1950年各省市在4至9月份對192個貪污幹部的處理，都說明東北地區黨內黨外幹部中貪污腐化的現象極為嚴重。不僅新幹部（包括留用幹部）中有普遍的貪污現象，就是縣級以上的老幹部中也有貪污現象，甚至省一級的老幹部中也發現貪污現象。財政部查處的2,318個貪污幹部共貪污520餘億元。<sup>11</sup>

以上所舉案例只是冰山之一角，其實際情況則要更為嚴重。不僅有貪污、而且還有浪費和官僚主義。如，據《內部參考》報導，在河南土改中，幹部官僚主義、強迫命令作風很嚴重，雖經領導上一再批評，但仍未能停止。四月下旬以來此種現象又有增多的趨勢。一個多月時間中，僅打死、逼死人命案件即達三十餘起。<sup>12</sup>類似報導，在《內部參考》中比比皆是。

這種情況也引起了中共中央的重視和警惕。鄧小平於1950年6月6日在中共重慶市第二次會議上曾嚴肅指出，「無論城市鄉村，貪污腐化現象都很嚴重」，「這種現象如不糾正，不但影響工

作，損害黨的聲譽，而且要垮掉一些同志」。<sup>13</sup>時任西北局書記的習仲勳於1951年12月在給中央的報告中指出，貪污行為已毀壞了一批幹部，並染壞了很多幹部。貪污蜕化已成為主要危險！<sup>14</sup>

那麼，有一個問題就值得注意，在中共對幹部的貪污腐化和官僚主義如此重視和警惕的情況之下，為甚麼建國之初幹部隊伍還會發生這麼多的貪污腐化和官僚主義呢？筆者試著對此進行分析，認為原因主要有：

第一，權力的集中與私營市場經濟之間的矛盾。建國初期，中共通過對私營工商業的加工定貨、提供原料和銷售市場等方式來控制私營企業，但這種控制同時也極大地增加了黨政軍幹部的權力，在幹部握有極大權力而無法制保護的情況下，私營工商業者為了獲得訂單、原料和市場，而不得不向有關幹部行賄。這種情況特別是在朝鮮戰爭爆發後更為明顯。但這種行賄與其說是「資產階級向新政權的進攻」，不如說是資本家的趨利本性所致。

第二，小農意識的影響。在1927年到1949年中，中共就是一個以農民為主體的政黨，農民也一直是中國共產革命的主力軍，當然這是由特殊的環境所決定的。在建國之初的黨員構成中，農民出身的黨員佔了絕對優勢，且大多為文盲。到1949年中共七屆二中全會召開時，以工人黨員最多的東三省為例，在90萬產業工人中，黨員只有16,508人，佔工人的1.8%，而在1949年12月，農民黨員有340.1萬，佔全體黨員人數比重的75.8%，文盲共309.6萬人，佔全黨黨員比重的69%。<sup>15</sup>1950年5月統計，蘇南區計有幹部29,467名，其中貧農和中農就有18,280名，佔幹部總數的62.03%。<sup>16</sup>因此，我們可以說建國之初的幹部是以農民為主體的幹部。這種情況早在革命年代就已經引起中共中央的重視，但由於處在戰爭年代，在某些方面還得以為戰爭所掩蓋。那麼，當全國革命勝利後，建設的任務落在了這些幹部身上時，這種小農意識及行為就會暴露出來。小農意識的主要表現是：忽視現代機器的價值，不愛惜工業生產資料、任意浪費乃至破壞的現象時有發生；曲解黨的政策，否認合法的財產權與生活資料的私人佔有，主張平均主義；輕視文化，以「大老粗」自居；不懂政策、法律，任意地打人、罵人等。這種存在於幹部身上的觀念及其外化的行為，會影響到幹部的思想作風。這些小農意識的影響也成為建國後幹部貪污腐化和官僚主義的一個因素。

第三，中共成為全國的執政黨後，所處的環境和地位發生了巨大的變化。從艱苦的農村進入繁華的城市，從被圍剿的在野黨到執掌全國政權的執政黨，從血風腥雨的戰爭年代進入到和平建設時期。因為勝利，有些人就開始驕傲自大；因為掌權，有些人就以權謀私；因為進城，有些人就被城市的繁華所迷惑。愈來愈多的人講享樂、鬧待遇。

中共面對著日趨嚴重的幹部貪污腐化和官僚主義問題，也相當重視，並且採取了一些措施，主要有二，一是前面提到的法律手段，中共在1949年11月即成立中央及各級黨的紀律委員會，由朱德領導，加強黨的紀律。隨後，在工作中處理了一批幹部。二是通過中共所擅長使用的整風手段。在短段的兩年時間內，中共就發動了兩次整風運動。1950年5月，中共發動了建國後的第一次整風運動，發動這次整風運動的原因是，「由於我黨已取得全國勝利，由於兩年多以來黨的發展已增加了黨員約二百萬人，其中很多人的思想作風極為不純，還沒有來得及給以有計劃的教育訓練；由於老黨員老幹部中亦有很多人驕傲自滿，發展了嚴重的命令主義作風，任意違反黨與人民政府的政策，……甚且有貪污腐化、政治上墮落頹廢、違法亂紀等極端嚴重現象發生，這種情況，迫切地要求……，進行一次大規模的整風運動」。<sup>17</sup>這次整風到1951年春結束。但運動究竟取得了多少效果，實在是令人質疑的，因為不久中共又決定在1951年開始發動

一次整黨運動。就當時的具體案例看，幹部的貪污腐化和官僚主義不僅沒有消滅之勢，反而愈演愈烈。面對這種狀況，中共應該怎麼辦？

## 二 「增產節約運動」

增產節約的含義包括增產和節約兩個方面，因為這一運動與「三反」運動有著較為密切的聯繫，所以，為了探究「三反」運動的發動，就必須對「增產節約運動」作一細緻的梳理。

中共之所以在建國之初就發動這一運動，主要的原因還是為了解決國家的財政經濟困難，以及為了發展生產的需要，當然這一運動還有著歷史淵源。

早在抗日戰爭時期，中共為了解決延安的經濟困難，一方面號召發動了「大生產運動」，另一方面則發起了精兵簡政運動。1941年11月，李鼎銘等在陝甘寧邊區第二屆參議會上提出了精兵簡政。同年12月，中共發出「精兵簡政」的指示，要求切實整頓黨、政、軍各級組織機構，精簡機關，充實連隊，加強基層，提高效率，節約人力物力。<sup>18</sup>1942年2月，毛澤東在陝甘寧邊區高級幹部會議上作〈經濟問題與財政問題〉的報告中指出，「在這次精兵簡政中，必須達到精簡、統一、效能、節約和反對官僚主義五專案的。」<sup>19</sup>由此可見，在中共面臨經濟困難時，採取了「大生產運動」和「精兵簡政」兩項措施，來保證渡過經濟困難的局面。

新中國成立初期，百廢待興，中共面對的經濟形勢同樣是相當嚴峻的。1949年12月2日，薄一波在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第四次會議上的報告中指出，經過精打細算之後，1950年的財政赤字還會達到百分之十八點七。<sup>20</sup>怎麼解決問題，除了其他辦法之外，中共無疑想到了用增產節約的方法。陳雲在1949年12月2日召開的中央人民政府第四次會議上作了題為〈發行公債彌補財政赤字〉的報告，報告指出，「現在，政府正努力整理稅收，增加收入，並且決定在政府機關和部隊中厲行節約，增加生產。」<sup>21</sup>這是筆者所能見到的較早使用了「增產節約」一詞的地方。

1950年6月，中共中央召開了七屆三中全會，會議的中心議題是爭取國家財政經濟狀況的根本好轉。毛澤東在會上作了題為〈為爭取國家財政經濟狀況的基本好轉而鬥爭〉的報告，報告指出，「要獲得財政經濟情況的根本好轉，需要三個條件，即：（一）土地改革的完成；（二）現有工商業的合理調整；（三）國家機構所需經費的大量節減。」<sup>22</sup>據王東等人的研究，認為「在這次會議上，中共中央正式將增產節約提到了議事日程。」<sup>23</sup>由此可知，增產節約與為了解決建國初期的財政經濟困難有著密切的聯繫。

隨著抗美援朝的爆發，對新中國尚未恢復的財政經濟而言又是一個巨大的壓力。1950年11月15日，中財委在北京召開第二次全國財政會議，經中央同意，確定戰爭期間財政經濟的方針是國防第一，穩定市場第二，其他第三。15日和17日，陳雲在此次會議上作了〈抗美援朝開始後財經工作的方針〉的報告，指出：「簡單地說，就是把明年的財經工作方針放在抗美援朝戰爭的基礎上，與今年放在和平的恢復經濟的基礎上完全不同，表現在財政上就是要增加軍費及與軍事有關的支出，同時各種收入也必然減少。」<sup>24</sup>抗美援朝戰爭爆發後，中國國防費激增，1950年，國防費佔財政支出的41.1%，到1951年則達到43.0%，到1952年下降達到32.8%，詳見下表：

表1：1950-1952年經濟建設費和國防費在國家財政支出中的比重

項目 年份	絕對數（億元）			比重（%）		
	財政支出	經濟建設費	國防費	財政支出	經濟建設費	國防費
1950	68.1	17.36	28.01	100.0	25.4	41.1
1951	122.5	35.11	52.64	100.0	28.7	43.0
1952	176.0	73.23	57.84	100.0	41.6	32.8

資料來源：《中國統計年鑒（1992）》，中國統計出版社1992，第215、220頁。

國防支出的增加使國家財政緊張起來。1951年的財政支出概算比1950年概算數字增加50%，其中軍費開支佔總支出的55%，比1950年增加約一倍。<sup>25</sup>為了解決軍費開支，彌補財政赤字，中共採取了多種措施，而增產節約無疑會成為應急措施之一。

當然，中共對「增產節約運動」的認識和發動也經歷了一個過程。1950年2月6日，《人民日報》社論〈學會管理企業〉一文指出，「克服財政困難的主要辦法，就是節約和生產。節約是要全國人民節衣縮食來幫助國家克服困難。……在工廠企業中，我們要努力設法節省材料，愛護機器，提高勞動生產率，以減低產品成本費。生產就是說要增加農業和工業的生產。」<sup>26</sup>

1950年3月3日，為了爭取財政經濟狀況的好轉，中央人民政府通過並公布了陳雲起草的《統一財政經濟工作》，其中指出，「厲行節約。所有機關和公立學校，必須規定工作人員的數量及每個人員的工作任務。所有國家工廠和企業，除規定職工人數及生產的質與量外，必須實行原料消耗的定額制度，剷除囤積材料的浪費行為。一切國營經濟部門，均須提高資金的周轉率，保護機器資材，建立保管制度，嚴懲貪污浪費人員。」<sup>27</sup>這裏明確的指出了厲行節約的具體方法。

1950年6月15日，陳雲在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一屆全國委員會第二次會議上作〈目前經濟形勢和調整工商業、調整稅收的措施〉的報告，其中指出，「為了順利地完成經濟和財政方面的任務，我們希望全國軍政公教職工，人人負責，厲行節約，節省一切可能節省的開支」。<sup>28</sup>

從以上的材料中，可以發現這一時期增產節約的兩個特點，一是「增產節約」只是為了解決財政困難的措施；二是此時的「增產節約」還沒有形成運動，只是泛泛而談。

但是，抗美援朝戰爭的爆發改變了這種狀況。據許蕾的研究，抗美援朝戰爭爆發後，報刊上就開始提倡增產節約，支援戰時經濟。到1951年上半年，增產節約運動已經在各地初具規模。但這一時期主要是在經濟部門提倡節約資料、提高勞動效率、革新技術等等，也就是說希望通過降低生產成本，提高勞動生產率，使經濟發展獲得更多的資金和活力。<sup>29</sup>但此時的增產節約仍然沿著前一時期的基本思路在發展。1951年10月23日，在全國政協一屆三次會議上，毛澤東在開幕詞中提出，「為了繼續堅持這個必要的正義的鬥爭，我們就需要繼續加強抗美援朝的工作，需要增產生產，厲行節約，以支援中國人民志願軍。這是中國人民今天的中心任務。」<sup>30</sup>實際上細讀這句話，可以發現支持中國人民志願軍是中國今天的中心任務，而增產節約則只是其方式之一。增產節約雖然只是一種經濟手段，但隨著要求出現一個全國性的愛國運動，增產節約也漸有成運動之勢。應當說，此時毛澤東的語氣還較為平和，更多的是一種鼓勵和號召。但是，特殊的戰時環境和強有力的政治宣傳及現實的需要，使得增產節約很快就發展成為全國性的「運動」。當鼓勵變成要求後，人們的行為開始顯得有些誇張，報紙上關於某某

廠保證節約多少資源、某某村保證節約多少糧食的內容愈來愈多。1951年11月26日的《內部參考》報導，「華東局已制定增產節約的具體方案，工礦、財經部門明年共可增產節約九萬餘億元」，「上海市委擬定增產節約的方針和步驟，市財委估計明年可增產節約四千多億元」。<sup>31</sup>

但是，事情並沒有想像中那樣簡單，空喊口號只是造成了增產節約的氣氛，但從實質上說，這些口號的內容似乎很難貫徹執行。究其原因，一般學者認為是由於在增產節約中發現了大量的貪污、浪費和官僚主義，而正是幹部的貪污、浪費和官僚主義阻礙了增產節約運動的深入發展。但筆者通過對資料的細緻考證，發現情況並非如此。如果換一個視角，以民眾對增產節約運動的反應為切入點，倒是可以看出運動遲遲不能深入的原因所在。

在福州市，有不少幹部和知識份子對增產節約還存在一些模糊思想。有人認為，「我們已經很苦了，沒有甚麼好節約了」。有人把節約看成是「把三頓飯改為二頓，把乾飯改為稀飯」。有些工廠企業部門片面地強調節約，忽視從積極方面增加生產。許多工商界人士把「增產節約運動」片面地看做「就是為了捐獻」，因而情緒不高。<sup>32</sup>

在皖北，有人認為，這是「舊話重提」，與過去的精簡節約運動沒有差別，只是為了克服臨時困難而已。有的人看到國營公司、糧庫、銀行的貨多、糧多、錢多，以為國家實際上不困難，增產節約僅僅是為了保持共產黨的艱苦樸素的優良作風。有的人說，進入城市後，不比打游擊時期，應該「正規化」，所以各方面必須有個「派頭」。還有人認為，節約是領導幹部的事，他們說，領導幹部一批，就花許多錢，只有領導幹部好好計劃一下，就可以增產節約許多錢，我們反正不能作主。還有人認為增產節約與己無關，這是生產、企業部門的事。<sup>33</sup>

在上海市，幹部和群眾中普遍存在著「無產可增」、「無約可節」的思想。在企業部門中，許多人員認為現在的產量有的已超過歷史上最高紀錄，再要增產困難很多；在機關工作人員中，一般認為「增產是企業部門的事」、「節約原來已做得差不多了」。上海海關有的工作人員說：「過去每月用電四萬多度，現在只用五、六千度，還要節約，真是貪心不足。」還有些機關工作人員認為精簡節約就是「降低待遇」，就是「裁員」，存在著個人顧慮。有些從老區來的幹部說：「現在財經已經好轉了，本來希望一九五二年改薪金制，這樣一來，薪金制又告吹了，還要降低生活水平，真是說不過去。」<sup>34</sup>

從這些反映可以看出，廣大民眾對增產節約運動漠不關心，認為與己無關，而這才是增產節約運動不能發動、陷入僵局的主要原因。但是，當時國家的財政經濟困難又決定著中共必須發動增產節約運動，怎麼辦？

### 三 「三反」運動的艱難發動

通過以上的分析可以得出，反對幹部中的貪污腐化和官僚主義與增產節約運動本來是互不相關的兩件事，但這兩件互不相干的事又是如何聯繫上的呢？

事情還要從東北局說起，根據1951年5月中央的有關要求，同年秋天，東北局在黨內布置了一個反對貪污腐化和反對官僚主義的鬥爭。據報導，1951年8月31日下午，東北局召集直屬機關兩萬多名幹部集會。在會上，中共東北局書記高崗作了三個小時的報告，「深刻而尖銳地批判了貪污腐化現象和官僚主義作風」。<sup>35</sup>由此看出，這時的反對貪污腐化和官僚主義的鬥爭與增產節約還沒有甚麼聯繫，前者主要是在非生產部門，特別是在黨政機關進行。而後者主要是在

生產部門，特別是在工礦企業部門。

真正把增產節約運動與反貪污腐化的整黨運動結合起來的，是在1951年10月下旬。10月22日，東北局發出了一個關於全面展開增產節約運動的通報，要求擴大實行增產節約運動的部門。

「這一運動不僅在工業與生產部門應該開展，而且在東北所有一切部門，包括財政、貿易、合作、文教、學校與政府其他各部門都要開展起來。」通報要求這些非生產部門一方面要學習國營廠礦企業開展運動的經驗，「另一方面要結合本部門的具體情況（目前主要的要結合各機關開展的反貪污蠅化、反鋪張浪費與反官僚主義鬥爭），制訂增產節約與提高工作效率的計劃，有領導有組織地開展這一運動」。<sup>36</sup>根據許蕾的研究，認為這是目前能看到的比較早地提出把「三反」和增產節約結合在一起的檔。<sup>37</sup>

從這份檔可以看出，增產節約運動正在逐步地超出經濟領域。但是，在非生產部門執行這一運動有相當的難度。而東北局的這份報告將之與這些非生產部門中幹部的貪污腐化相聯繫，將兩個本來毫不相干的運動在特殊的機緣下聯繫起來。

1951年11月1日，高崗向中央遞交了一份報告，主要內容是，開展增產節約運動，進一步深入反貪污、反浪費、反官僚主義鬥爭，認為，「目前運動開展不起來的原因，是由於黨內存在腐敗行為」，「於是東北局決定開展反貪污、反浪費運動，才慢慢使增產節約運動開展起來。但是，仍然不夠有力。」東北局「發現反貪污反浪費運動之所以不猛烈的原因，主要是領導上存在官僚主義」。<sup>38</sup>

11月20日，毛澤東代中共中央起草了一個轉發高崗報告的批語，第一次要求各地，「在此次全國規模的增產節約運動中進行堅決的反貪污、反浪費、反官僚主義的鬥爭。在展開這個運動和這些鬥爭之後，每一部門都要派出必要的檢查組檢查所屬的情況，總結經驗，向上級和中央作報告。」<sup>39</sup>這也是目前所能看到的在中央文件中較早地將二者聯繫起來的檔，目前學界基本上將這一事件作為「三反」運動的開始。

不過，毛澤東在批發高崗報告時，其思路基本上還停留在東北局報告的框架裏，也就是說這時的「三反」運動主要還是最大限度地為戰時經濟服務。但是，這份報告將增產節約、反貪污浪費和官僚主義聯繫起來，一方面符合了解決當時增產節約運動進退維谷的情況，另一方面又觸動了中央和毛澤東早已對幹部的貪污腐化問題的極為敏感的神經。由此看來，「三反」運動能同時解決這兩個問題，何樂而不為之！

真正促使毛澤東思路轉變的是1951年11月29日華北局的報告，報告詳細地彙報了天津地委書記張子善和前任地委書記劉青山的貪污情況。就像前文論述的那樣，這正是中央與毛澤東一直擔心的問題。30日，毛澤東在報告中的批語中指出，「這件事給中央、中央局、分局、省市區黨委提出了警告，必須嚴重地注意幹部被資產階級腐蝕發生嚴重貪污行為這一事實，注意發現、揭露和懲處，並須當作一場大鬥爭來處理。」<sup>40</sup>就在同一天，毛澤東在西南局第一書記鄧小平的報告中批語，「此電第三項所提反貪污反浪費一事實是全黨一件大事，自從東北局揭露大批的貪污犯以後，我們已告訴你們嚴重地注意此事。我們認為需要來一次全黨的大清理，徹底揭露一切大中小貪污事件，而著重打擊大貪污犯，對中小貪污犯則取教育改造不使重犯的方針，才能停止很多黨員被資產階級所腐蝕的極大危險現象，才能克服二中全會所早已料到的這種情況，並實現二中全會防止腐蝕的方針，務請你們加以注意。」<sup>41</sup>短短時間內，毛澤東的思路發生了兩個重大變化，一是「三反」的意義開始超越動員戰時經濟的範疇，而轉變成純粹的整黨

行為；二是毛澤東認為，貪污浪費是由於資產階級的腐蝕造成的，其重視的程度逐步升溫。

一天後，中共中央頒發了〈中共中央關於實行精兵簡政、增產節約、反對貪污、反對浪費和反對官僚主義的決定〉，其中指出，「為貫徹精兵簡政、增產節約的中心任務，必須進行反對貪污、反對浪費和反對官僚主義的堅決鬥爭」，<sup>42</sup>並且強調「各級領導機關必須仿照實行懲治反革命條例那樣，大張旗鼓地發動一切工作人員和有關的群眾進行學習，號召坦白和檢舉，並由主要負責同志親自督促和檢查。一切貪污行為必須揭發，按其情節輕重，給以程度不同的處理，從警告、調職、開除黨籍、判處各種徒刑、直至槍決。典型的貪污犯，必須動員群眾進行公審，依法治罪。」<sup>43</sup>這個批示仍然是把增產節約運動作為全國工作的中心，而把「三反」運動作為發動增產節約運動的一個措施；但在這個批示中第一次對「三反」運動進行的方式方法作了具體規定。

1951年12月4日，毛澤東在北京市委的報告中批示，「中央責成你們在接到本指示三星期內，至遲在一個月內，有計劃地初步地檢查自己單位的所屬下一級單位工作人員的貪污現象」，「中央責成你們大體上仿照北京市委的報告樣式，在接到本指示後一個月內，向中央作第一次關於檢查和懲治貪污人員的報告。」<sup>44</sup>

1951年12月7日，政務院會議通過成立中央人民政府節約檢查委員會，由薄一波擔任主任，委員下設辦公機構，每週開三到四次辦公會議。雖然還有「節約檢查」的名義，但中節委實際成為領導「三反」運動的機構，「增產節約運動」的中心位置逐步被「三反」所取代。

1951年12月8日，毛澤東在回福建省委辦公廳的電報中指出，「應把反貪污、反浪費、反官僚主義的鬥爭看作如同鎮壓反革命的鬥爭一樣的重要，一樣的發動廣大群眾包括民主黨派及社會各界人士去進行，一樣的大張旗鼓去進行，一樣的首長負責，親自動手，號召坦白和檢舉，輕者批評教育，重者撤職，懲辦，判處徒刑（勞動改造），直至槍斃一大批最嚴重的貪污犯，全國可能須要槍斃一萬至幾萬貪污犯才能解決問題。」<sup>45</sup>

1951年12月13日，毛澤東在轉發習仲勳關於西北地方反貪污鬥爭報告的批語中指出，「我們大家都很忙，但對此事只須抽出幾天時間，專心致志加以調查研究（要有人和錢的數目字，即使是估計的數字也好），弄出個頭緒，寫一個指令，開一個幹部動員大會，鬥爭就可以展開，以後繼續推動鬥爭向前發展，就很容易辦了。」<sup>46</sup>

由此可見，雖然中央和毛澤東對運動的估計極為嚴重，但其對發動「三反」運動還是相當樂觀，不僅對發動運動時間之估計較短，而且始終認為「三反」運動是實現增產節約的方法，主要是為了促進增產節約運動的發動，且「三反」運動還未能成為工作的中心。中共在使用政治運動方面相當得心應手，多次的政治運動也多是依靠幾個「指令」和幾個「動員大會」，就能開展起來了。但用這樣的方式在發動「三反」運動上卻遇到了難題，雖然各地紛紛向中央報告「三反」運動的情況，但作為一場政治運動而言，「三反」運動的「溫度」則遠遠不夠。那麼，既然中央屢次指示要各地發動「三反」運動，為甚麼運動始終不能發動起來呢？筆者認為從各地民眾對「三反」運動的態度中可以看出些許端倪。

在中南區展開「三反」運動初期，廣大幹部中存在的主要思想是，一是思想麻痹，認為本機關貪污浪費不嚴重。這類思想認識較為普遍存在；二是有顧慮，中南局統戰部機關動員大會上各處長都不敢表示態度；三是各項工作較忙，領導上不能集中力量領導這個運動。<sup>47</sup>



在北京一些幹部中對「三反」運動有些不正確的認識，市人民政府系統有部分幹部認為市人民政府各機關已進行過反貪污反浪費運動，貪污問題不嚴重。有些人說：「機關幹部管財政，沒有甚麼貪污的。」有些人認為，「現在各種辦公用品和開支已夠節省的了，不能再減少了。」北京市總工會、婦聯、青年團、文藝等團體的工作人員大部分不關心這一運動。市婦聯一位幹部說：「我一直沒搞過經濟工作，那有甚麼可貪污的。」一些幹部認為，貪污、浪費和官僚主義都是領導上的事，自己想貪污、想浪費、想官僚主義卻沒有機會。<sup>48</sup>

由此看出，在中央施加的壓力相對不大的情況之下，各地幹部對此運動實在是不關心，特別是對於領導幹部而言，更很少有幹部主動地在大會上公開檢討自己的貪污、浪費和官僚主義錯誤。

面對這種情況，毛澤東也顯得有些著急。為了促進運動的發動，中央和毛澤東也只有加大運動的力度和溫度，而其中的關鍵是打通各級領導幹部的思想，這從他對運動的指示中可以明顯地感覺出來。

1951年12月26日，毛澤東在中央關於西南局決定停止整黨學習全力轉入三反給各中央局的電報中指出，「中央認為西南局停止原定整黨學習計劃，全力轉入反貪污、反浪費、反官僚主義的整風運動，是完全正確的，請各中央局也照這樣做。」<sup>49</sup>這份電報開始不提增產節約運動，而是將「三反」運動作為工作的中心，顯示了對「三反」運動的重視極大地提高了。

1951年12月30日，毛澤東在轉發西南軍區黨委關於三反鬥爭的一周通報的批語中指出，「各級領導同志都要學賀龍同志那樣親自『上前線』，把三反鬥爭當作一場無產階級和資產階級之間的大戰爭，務必取得勝利，並且務必於一九五二年一月上半月得到顯著成績，下半月取得更大的成績，各大軍區都應發關於三反鬥爭的每週簡報，互相比賽戰鬥成績，由中央加以評定。」<sup>50</sup>

同日，毛澤東在關於中央、大區、省市三級一切工作部門向中央主席和軍委主席作三反報告的指示中說，以上部門「在一九五二年的頭四個月內，須每月作一次報告，以便中央有所比較，看出各級領導同志對這一場嚴重鬥爭哪些是積極努力的，哪些是消極怠工的（消極怠工的原因，一種是領導人有官僚主義，一種是領導人手面不乾淨），以便實行獎勵和懲處。不作報告者違紀論，須推遲時間作報告者須申明理由。」<sup>51</sup>這份指示具有重要意義，其不僅將矛頭對準各級領導幹部，而且規定了時間，並且指出凡不如此作的領導不是官僚主義，就是手面不乾淨，對於推動各級領導積極進行「三反」運動作用重大。

1951年12月31日，按照毛澤東的要求和政治局會議的決定，中央直屬機關總黨委召開了黨、政、軍、團、群等機關處長級以上數百名幹部參加的黨委擴大會議，限期1月1日至1月10日，各院委、部、會、院、署、行、局、處及其下面的一切單位，務須發動群眾鬥爭，實行坦白檢舉，於1月11日送來報告。違者，不論部長、行長、署長、處長、局長、科長、股長或經理，一律撤職查辦。並在會上指名宣布幾個部是做得好的，幾個部是中等的，很多部是落後的，並指出部長姓名。<sup>52</sup>結果就是他們當日回去，連夜開會。元旦也在開會。很多部長、副部長參加完團拜會就回去，戲也不看了。<sup>53</sup>

1952年1月4日，毛澤東在中央關於立即抓緊三反鬥爭的指示中強調，「請你們立即抓緊三反鬥爭，縮短學檔的時間（有四五天就夠了），召開幹部會，限期（例如十天）展開鬥爭，送來報告，違者不是官僚主義份子，就是貪污份子，不管甚麼人，一律撤職查辦。在幹部會上應指名

批評落後的單位及其領導人，指名獎勵做得好的單位及其領導人，宣布撤職的名單及理由。」<sup>54</sup>

接到這樣的指示，各地領導不敢怠慢。「三反」運動開始在全國各地迅速發動起來。在1月裏，各地給中央的報告明顯增加了。薄一波認為，「幾個大會一開，中央機關帶了頭，全國範圍的『三反』運動就勢如破竹地開展起來了。」<sup>55</sup>

通過對「三反」運動發動過程的分析，我們可以發現，一方面是中共長久以來對幹部貪污腐化的警惕，且建國後幹部貪污腐化的嚴峻事實又日益警醒著中共和毛澤東；另一方面是為了解決建國初期的財政經濟困境，中共開始實行「增產節約運動」。本來這是兩個不相干的事情，但東北局高崗的報告將二者聯繫了起來，認為要在增產節約運動中反對幹部的貪污、浪費和官僚主義。這一看法既觸動了中央和毛澤東對幹部貪污腐化久為敏感的神經，又能促進陷入困境的「增產節約運動」之發動。「三反」運動發動之初只是為了促進當時的「增產節約運動」的發動，但不久，「三反」運動就得以取代「增產節約運動」而成為當時工作的中心。同樣，由於「三反」運動的物件是各級領導幹部，所以「三反」運動的發動也經歷了一個艱難的過程。最後，在中央的嚴厲指責和限期發動之下，「三反」運動才得以真正發動。

\* 本文在寫作過程中得到了高華教授的悉心指導，筆者在此表示真誠的感謝！文中的部分資料來自香港中文大學中國研究服務中心和江蘇省檔案館，在此也一併致謝！

## 註釋

- 1 關於中共發動「三反」運動的起源，學界的主流觀點是在增產節約運動中發現了幹部的貪污、浪費和官僚主義問題，而幹部中存在的貪污、浪費和官僚主義問題又阻礙了增產節約運動的發動，所以為了發動增產節約運動，必須反對幹部的貪污、浪費和官僚主義。持有這種論點的有：許蕾的《政治運動的動員機制——以「三反」運動為個案》（《華中師範大學學報（人文社會科學版）》，2004年第4期）、程瑾、朱仁的《「三反」、「五反」決策內幕》（《山西老年》，2006年第6期）等；另外一些學者認為「三反」運動不僅發端於增產節約運動，而且也有中共防止貪污腐化的考量，張鳴的《執政的道德困境與突圍之道——「三反五反」運動解析》（《二十一世紀》，2005年12月號）、王順生、李軍的《「三反」運動研究》（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2006）等。
- 2 陳永發：《中國共產革命七十年》（修訂版），上冊（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2001），頁510。
- 3 毛澤東：《毛澤東選集》，第三冊（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頁950-951。
- 4 毛澤東：《毛澤東選集》，第三冊（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頁948。
- 5 毛澤東：《毛澤東選集》，第四冊（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頁1438。
- 6 毛澤東：《毛澤東選集》，第四冊（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頁1438-1439。
- 7 薄一波：《若干重大決策與事件的回顧》（修訂本），（上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7），頁160-161。
- 8 王朝彬：《三反實錄》（北京：北京警官出版社，1992），頁3-4。
- 9 王朝彬：《三反實錄》（北京：北京警官出版社，1992），頁4。
- 10 王朝彬：《三反實錄》（北京：北京警官出版社，1992），頁8。
- 11 王朝彬：《三反實錄》（北京：北京警官出版社，1992），頁10。

- 12 新華社：《內部參考》，1950年6月2日，第154號。
- 13 鄧小平：《鄧小平文選》，第一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83），頁158。
- 14 參見王關興、陳揮：《中國共產黨反腐倡廉史》（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1），頁179。
- 15 趙生輝：《中國共產黨組織史綱要》（合肥：安徽人民出版社，1987），頁236、243。
- 16 蘇南區黨委組織部：《幹部家庭出身統計表》，江蘇省檔案館藏檔，全宗3006，永久，案卷號78。
- 17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重要文獻選編》，第一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2），頁217。
- 18 毛澤東：《毛澤東選集》，第三冊（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頁883。
- 19 毛澤東：《毛澤東選集》，第三冊（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頁895。
- 20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重要文獻選編》，第一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2），頁59。
- 21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重要文獻選編》，第一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2），頁55。
- 22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重要文獻選編》，第一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2），頁253。
- 23 王東、許新年：〈1949-1952年「增產節約運動」的階段性解讀〉，《學習論壇》，2005年第10期。
- 24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建國以來重要文獻選編》，第一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2），頁469。
- 25 董志凱：〈抗美援朝與新中國經濟〉，《當代中國史研究》，2001年第5期。
- 26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建國以來重要文獻選編》，第一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2），頁55-56。
- 27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建國以來重要文獻選編》，第一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2），頁132。
- 28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建國以來重要文獻選編》，第一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2），頁320。
- 29 許蕾：〈政治運動的動員機制——以「三反」運動為個案〉，《華中師範大學學報（人文社會科學版）》，2004年第4期。
- 30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二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88），頁483。
- 31 新華社：《內部參考》，1951年11月26日，第216號。
- 32 新華社：《內部參考》，1951年11月27日，第217號。
- 33 新華社：《內部參考》，1951年11月28日，第218號。
- 34 新華社：《內部參考》，1951年12月22日，第237號。
- 35 《人民日報》，1951年9月17日。
- 36 《人民日報》，1951年11月5日。
- 37 許蕾：〈政治運動的動員機制——以「三反」運動為個案〉，《華中師範大學學報（人文社會科學版）》，2004年第4期。
- 38 歐陽惠林：《經歷與往事》（內部出版），頁481。
- 39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二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88），頁

- 40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二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88），頁528。
- 41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二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88），頁524。
- 42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建國以來重要文獻選編》第二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2），頁482。
- 43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建國以來重要文獻選編》，第二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2），頁483。
- 44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二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88），頁524。
- 45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二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88），頁548-549。
- 46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二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88），頁568。
- 47 新華社：《內部參考》，1951年12月17日，第232號。
- 48 新華社：《內部參考》，1951年12月18日，第233號。
- 49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二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88），頁635-636。
- 50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二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88），頁646。
- 51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二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88），頁646。
- 52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三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89），頁12。
- 53 薄一波：《若干重大決策與事件的回顧》（修訂本），（上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7），頁148。
- 54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三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89），頁12。
- 55 薄一波：《若干重大決策與事件的回顧》（修訂本），（上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7），頁149。

劉德軍 南京大學歷史學系博士生